2021年历下区公开招聘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

招考简章

为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精神，加强基层志愿服务工作力量，计划招聘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招聘岗位及招聘计划

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专员，70名。其中，A类岗位面向社会人员，招聘40人；B类岗位面向历下区上年度新时代文明实践专职岗位工作人员，定向招聘30人。每位考生只能报考一个岗位。

二、岗位性质及岗位职责

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是指以签订劳动合同的方式为社区配备的新时代文明实践专职工作人员，不具有公务员或事业单位人员身份。应聘人员培训合格后，在历下区所属社区从事全日制工作，根据街道和社区安排，协助社区做好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宣传发动、文明创建、社情民意收集等，主要负责社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团队的组织管理、志愿服务活动的策划实施以及志愿服务平台的应用维护等工作。

三、应聘条件

1、拥护党的领导和社会主义制度，遵守宪法和法律法规，无不良诚信记录和违法犯罪记录，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服从组织安排、热心基层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有较强的责任感。

2、具备与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工作相适应的文字书写、语言表达和组织协调能力，能熟练使用电脑、智能手机等现代设备，熟悉与新时代文明实践相关的网站、APP等。

3、身心健康，乐观向上，具有符合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所必需的身体和心理素质。有良好的职业素养和较强的学习能力，吃苦耐劳，能够承受一定工作压力，工作态度积极认真，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并有一定群众工作能力。

4、报考A类岗位须具有济南市户籍，性别不限，年龄35周岁以下（1985年10月18日以后出生）；须具有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专业不限，同等条件下，社会工作、汉语言文学、新闻类、法学类、艺术类等相关专业优先；长期在社区从事党群服务工作的、有志愿服务或管理岗位相关工作经验的、在其他方面表现特别突出的人员等，招聘条件可以适当放宽。

5、B类岗位报考人员须为历下区上年度新时代文明实践专职岗位工作人员。

6、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招聘为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1）机关事业单位正式在编人员、现役军人；（2）曾受刑事处罚，参加过邪教、非法组织或从事其他危害国家安全活动的；（3）曾被开除党籍、被辞退或开除公职的；（4）曾受行政拘留、收容教养、强制戒毒等治安行政处罚的；（5）受党纪政务处分且处分期未满的；（6）涉嫌违纪违法正在接受有关专门机关审查调查尚未作出结论的；（7）被依法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8）在各级公务员、事业单位等招考中被认定有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9）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省市区有关政策规定存在不得聘用的其他情形的。

四、招聘程序

1、信息发布

通过华杰人力官方网站（http://www.huajierenli.com）公开发布招考信息。

2、报名时间和方式

本次报名采取统一时间、网上报名、网上初审的方式进行。报名和资格初审均在网上进行。

报名时间：2021年10月19日9:00至10月28日17:00；

缴费时间：2021年10月19日10:00至10月29日9:00。

报名网址：http://www.huajierenli.com

3、报名注意事项

**（报名入口将于2021年10月19日在报名网站开启）**报考人员登录报名网站，按照岗位要求和网上提示，如实填写个人相关信息并上传本人近期免冠电子照片。填写个人简历时，须完整填写本人学习和工作经历（从高中填起，包括起止年月、院校或单位、专业或职务等），时间不可断开或空缺。不按要求填写的，将不予审核通过。报考者在反复核对所填每一项信息均准确无误后点击提交（特别提醒：姓名和身份证号提交后无法修改）。报考人员必须使用二代身份证报名，报名与考试时使用的身份证必须一致。报名时，要仔细阅读诚信承诺书，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应当真实、准确。有恶意注册报名信息、扰乱报名秩序等行为的，查实后取消其考试资格。

4、资格初审及缴费

由专人负责网上资格初审工作，报考人员在网上提交报名信息后，须在规定时间内及时查询初审结果。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的，视为报名不成功。

通过资格初审人员，需在规定时间内登录报名网站进行缴费，逾期未缴费的，视为自动放弃。考务费收取标准40元/人。因个人原因放弃考试的，缴费后不予退费。享受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及建档立卡贫困户家庭的报考人员，提供民政局或扶贫办出具的相关证明材料，缴费后可申请退费。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工作贯穿考试录用全过程，在任何一个环节发现报考者与招录职位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或弄虚作假、骗取报考资格的，即参照公务员录用考试违纪违规、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的有关规定处理。

5、打印准考证

打印准考证时间另行通知，请随时关注报名网站。

**五、考试程序**

1、A类岗位

采取笔试、面试相结合方式，笔试、面试均实行百分制计分。

（1）笔试

笔试主要内容是时政方针、法律法规、社会治理、公共基础知识等。笔试时间、地点和其他事项详见报名网站和《笔试准考证》。报考人员需携带二代身份证原件、笔试准考证、《考生健康申报承诺书》（见附件）参加考试。笔试成绩及进入面试人员名单经审核后在报名网站进行公布，请及时关注。

（2）现场资格审查

根据考试人员笔试成绩，由高分到低分依次排名，按招聘计划1：3的比例确定入围面试范围人选，进入面试范围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并列的一并进入面试范围，若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按实有人数进入。

入围面试人员须按规定时间和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查，现场资格审查需提供以下材料**：**

1）报名表（到报名网站打印）。

2）诚信承诺书（到报名网站打印并签字）。

3）有效期内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2002年及以后毕业生还要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应届毕业生凭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5）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首页、索引页和本人页）。

上述证件及相关材料需交验原件、留存复印件。面试人选在现场资格审查通过后缴纳面试考务费70元/人（退费条件与笔试退费条件相同），现场领取《面试通知书》。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上材料或未按规定缴纳考务费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对因逾期未进行现场资格审查或现场资格审核不通过、未按规定缴纳考务费等造成人员空缺的，按笔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3）面试

面试时间、地点见面试通知书。确定进入面试范围人员须携带二代身份证原件、面试通知书、《考生健康申报承诺书》（见附件1）到指定地点参加考试。

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主要测评报考人员在综合分析、组织协调、逻辑思维、应急应变和语言表达等方面素质能力。所有成绩计算到小数点后两位，尾数四舍五入。

本次面试采用省委选调生面试成绩“修正系数”办法，计算考生的最终面试成绩。面试成绩=考官评价成绩×修正系数（同一岗位全部考生的考官评价成绩平均分÷考生所在面试考场全部考生考官评价成绩平均分）。

考试综合成绩按照笔试成绩占50%、面试成绩占50%的比例合成，由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考察范围人员。出现综合成绩并列的，党员优先（须由本人党组织关系所在地的党组织出具党员身份证明，见附件2），优先条件相同或优先后仍相同的，按面试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若出现面试成绩也并列的，以笔试报名顺序（报名序号）先后确定体检考察范围人选。

2、B类岗位

报名审核通过人选须按规定时间和地点进行现场资格审查，现场资格审查需提供以下材料**：**

1）报名表（到报名网站打印）。

2）诚信承诺书（到报名网站打印并签字）。

3）有效期内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4）毕业证、学位证原件及复印件；2002年及以后毕业生还要提供《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下载打印);应届毕业生凭毕业生就业推荐表。

5）户口本原件及复印件（首页、索引页和本人页）。

6）上年度任职岗位所在单位或党组织出具的岗位情况证明（见附件3）。

上述证件及相关材料需交验原件、留存复印件，现场领取《面试通知书》。不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以上材料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

B类岗位招考采取面谈的方式组织，面谈成绩即为考试总成绩。面谈采用百分制，成绩在面谈结束后当场公布。由高分到低分按1:1的比例确定进入体检考察范围人员。

六、体检考察

1、体检

体检在区级及以上综合性医院进行，体检标准和项目参照《关于修订<公务员录用体检通用标准（试行）>及<公务员录用体检操作手册（试行）>有关内容的通知》（人社部〔2016〕140号）执行，体检由招聘单位统一组织，体检费用由报考人员承担。

报考人员在体检中有意隐瞒影响录用的疾病或者病史的，经查实后给予不予录用的处理；报考人员在体检过程中有串通体检工作人员作弊或者其他作弊行为的，取消报考资格。报考人员不按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体检的，视作自动放弃。对按规定需要复检的，只能进行一次复检，结果以复检结论为准。对报考人员放弃或因体检等问题造成空缺的，从符合条件的人员中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2、考察

按照招聘启示要求和任职条件开展考察工作，重点考察报考人员有无违法、违纪、失信等情况，以及是否存在不得或不宜担任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的情形。对报考人员考察不合格造成空缺的，从符合条件的人员中按综合成绩由高到低的顺序依次递补。

3、公示

体检考察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报名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期为3天。

七、管理和待遇

1、录用

公示无异议的，确定为聘用人员，由济南华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按规定程序与聘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试用期1个月，试用期满合格后转正。招聘单位统一组织岗前培训，培训期计入试用期，带薪培训，培训合格后由招聘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分配岗位。聘用人员应在与招聘单位签订劳动合同前，与原单位办结解除劳动关系手续，并提交相关材料，逾期取消聘用资格。

2、待遇

年薪约5.8万元（包括基本报酬、绩效奖励、各类福利补贴、个人应当依法缴纳的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出现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的，将依法解除劳动合同。

3、成绩时效

本次招考考试成绩有效期为一年，在集中招考后一年内招聘岗位出现用人需求的，从招考人员中依次等额递补进入聘用程序。

八、疫情防控

1、根据疫情防控工作有关要求，报考人员须提前申领山东省电子健康通行卡（简称“健康码”），“健康码”为绿码且健康状况正常，经现场测量体温正常的报考人员可参加笔试和面试。在进入笔试和面试考场前，报考人员须提前打印《考生健康申报承诺书》（见附件1），交给工作人员。

2、“健康码”为黄码的报考人员，须提供考前7天内2次(间隔24小时以上)核酸检测阴性(或既往血清特异性IgG抗体检测阳性)的证明材料方可参加笔试和面试。“健康码”为红码的报考人员，以及经现场卫生防疫专业人员确认有可疑症状（体温37.3℃以上，出现持续干咳、乏力、呼吸困难等症状）的报考人员，不得参加考试。

3、“健康码”为绿码但出现相关症状的报考人员，应当主动提前到定点医院检测排查，经核酸检测阴性后方可参加笔试和面试。

4、报考人员应注意个人防护，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外科口罩。报考人员进入考场前，应佩戴一次性医用外科口罩，接受身份核验时按要求摘下口罩。进入考场就坐后，报考人员可自主决定是否继续佩戴；隔离考场需全程佩戴口罩。

5、凡隐瞒或谎报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的，以及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健康检疫、询问、查询、送诊等造成严重后果的，取消其报考资格，如有违法行为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九、其他事项

对报考人员资格审查贯穿招聘和任职全过程，凡弄虚作假、隐瞒事实的一律取消资格，已聘用的予以解聘并追究责任。招聘全程接受纪检监察机关和社会监督，严格落实各项纪律，对在招聘工作中弄虚作假、徇私舞弊、违反保密纪律等违纪行为，一经发现，严肃处理。

本次招聘不指定任何参考用书和资料，不举办、不委托任何机构组织考试辅导培训。本次招考重要通知公告，请关注报名网站。本次招聘由济南华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全程办理。本公告由济南华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负责解释。

咨询电话：0531-81286031（工作日9:00-17:00）

监督电话：0531-88151991（工作日9:00-17:00）

附件：1、考生健康申报承诺书

 2、党员身份证明

3、岗位情况证明

济南华杰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1年10月19日

附件1：

考生健康申报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考生姓名 |  | 联系方式 |  |
| 身份证号 |  |
| 健康申明 | 1.是否为新冠肺炎疑似、确诊病例、无症状感染者或密切接触者？□是 □否2.是否为新冠肺炎治愈者？□是 □否3.考前14天内，是否出现发热（体温≥37.3℃）或其他呼吸道疾病症状？□是 □否4.考前 21 天内，是否从疫情高风险等级地区回济南？□是 □否5. 考前 14 天内，是否从疫情中风险等级地区回济南？□是 □否6. 考前 21 天内，所在社区（村居）是否发生疫情？□是 □否 |
| 考生承诺 | 本人参加新时代文明实践专员招聘现场确认，现郑重承诺：本人如实逐项填报健康申明，如因隐瞒或虚假填报引起不良后果，本人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考生签名：年 月 日 |

## 【注】：“健康申明”中有一项为“是”的，报名人员须提供7日内有效核酸检测结果。笔试和面试前，均须提供此健康承诺书。

附件2：

证 明

同志，性别：，民族：，身份证号：。该同志于年月日加入中国共产党，现为中共正式（预备）党员，该同志按时缴纳党费，参加组织生活，党员身份真实有效。

所在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3：

证 明

同志，性别：，民族：，身份证号：。该同志现在担任新时代文明实践专职工作人员。

## 特此证明。

单位或党组织（盖章）

 年 月 日